

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本科培养方案

一、学科门类:艺术学

二、专业名称:广播电视编导

三、标准学制:4 年

四、毕业学分:158 学分

五、授予学位:艺术学学士

六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贯彻学校“至善至美”的校训和人才培养理念,落实学校“品德正、基础厚、专业精、实践强”的人才培养目标,致力于提升学生核心素养,着力培养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和高尚的家国情怀,具备广博的戏剧与影视学理论知识储备,具备全面的广播电视编导专业素养和出色的知识与技能整合能力,具有突出的反思精神和创新实践能力,具有正确的劳动观念、创新创业意识,具备一定的研究能力、开阔的国际视野和终身学习意识的广播电视编导专业人才。

具体而言,本专业学生应达到以下培养目标:

培养目标 1:具备健全人格、良好文化素养和人文情怀,能够立足时代、扎根人民、深入生活,具备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,能够自觉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具有强烈的文化自信、正确的职业道德、社会服务意识与公民责任感。

培养目标 2:具备全面、扎实的广播电视编导专业素养,具有对相关学科知识的整合能力,能够适应全媒体时代对编导综合素质的要求;掌握先进的专业理论并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,能够出色地胜任广播电视节目、纪录片和影视剧的创意编导,以及动漫游戏、融媒体、全媒体等广播影视全产业链的“头脑”岗位。

培养目标 3:具有较高的艺术修养和创作能力,具有开阔的国际视野,能够掌握相关领域前沿和发展动态,具有终身学习的意识,善于借鉴,善于总结,持续提高;具有卓越的创作意识、引领意识、组织能力和管理能力。

培养目标 4:毕业 5 年左右,成为广播电视文艺的创作者和传播者,成为善于发现问题、反思问题的行动研究者,成为广电媒体的编导骨干和全媒体创新发展的中坚力量。毕业 10 年左右,有望成为所在单位艺术创作及管理的青年领军人才。

七、毕业要求

根据培养目标,经过四年专业学习与技能训练,本专业学生应达到如下毕业要求:

毕业要求 1:艺德规范。具有坚定的思想政治信念、崇高的艺术理念、良好的职业操守,确立起“德艺双馨”的理想追求,能够自觉践行艺德规范。

毕业要求 2:艺术情怀。具有“与时代同步、以人民为中心、以精品奉献人民、用明德引领风尚”的艺术情怀,能够立志成为先进文化的践行者、社会风尚的引领者,具备正确的文艺观、创作观。

毕业要求 3:知识整合。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,具备广播电视艺术专业素养,形成整合广播电视学科内部知识和全媒体跨界创作的能力,能够了解学习科学知识,掌握广播电视节目创作论和管理策略。

毕业要求 4:创作能力。具备较强的广播电视编导实践能力与管理能力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,编创思想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有机统一的文艺精品,能够依据社会文化需求和市场需求,创作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统一的广播电视作品。

毕业要求 5:技术融合。掌握广播电视媒体的前沿科技,具备运用前沿技术支持广播电视编创、制作和传播方式的能力。

毕业要求 6:文化底蕴。具有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,了解中华文化基因和审美风范,掌握本土文化生产的理念和创作方法。

毕业要求 7:原创精神。具有原创精神,能够把创新精神贯穿文艺创作生产全过程,具备较强的文艺原创能力。

毕业要求 8:自主学习。树立起终身学习与专业自主发展意识,养成自主学习习惯,具有自我管理能力。

毕业要求 9:国际视野。具有全球意识和较为宽广的国际艺术视野。

毕业要求 10:思辨研究。树立起反思型实践者的角色意识,养成运用批判性思维反思分析问题的习惯,具备一定的文艺研究能力。

毕业要求 11:团队精神。具有团队协作精神,掌握沟通合作的方法与技能,具备较强的交流合作能力。

八、课程结构及学分要求

课程类别		学时	学分	学时比例	学分比例
通识教育课	通识必修课	698	38	25%	24%
	通识选修课	96	6	3%	4%
专业课	专业基础课	792	36	28%	23%
	专业主干课	864	41	31%	26%
	专业选修课	216	12	8%	8%
全校选修课		114	9	5%	6%
小计		2810	142		90%
实习与实践环节			16		10%
实践教学学时		1602		57%	
总计		2810	158		

九、教学计划总表